| 表5 |
| --- |
|  2024 年普宁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表 |
| 单位：万元 |
| **项目** | **预算数** |
|  “三公”经费 | 2173.00  |
|  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 | 38.00  |
|  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| 1535.00  |
|  1.公务用车购置 | 235.00  |
|  2.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| 1300.00  |
|  （三）公务接待费 | 600.00  |

备注: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。

**关于****2024 年****普宁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**

2024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2173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76万元，原因是2023年各部门（单位）落实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、厉行节约，严控“三公”支出，“三公”经费总额只减不增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38万元，较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1535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235万元，比上年增加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0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26万元。）比减少126万元，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，各部门（单位）严控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支出60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50万元，原因是严格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2023年各部门（单位）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。